

省人大常委会发布工作报告
今年安排制定、修改和审议法规22件

权威发布

受省人大常委会委托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沈素琍1月14日向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作《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过去一年省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工作。报告透露，今年省人大常委会将安排制定、修改和审议法规22件，预备审议4件，调研论证30件。　□ 记者 徐越蔷

累计建成五级人大代表小组活动室8813个

根据报告，过去一年，常委会全年制定、修改和审议法规18件，审查批准设区的市法规34件。着眼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和工商业繁荣，修改了中小企业促进条例，从创业创新、融资促进、营商环境等多方面强化了制度支撑；制定了全国首件地方商会条例，在立法推动“放管服”改革上作出了有益探索。

加大履职服务保障力度，持续推进代表小组活动室建设，累计建成五级人大代表小组活动室8813个，代表活动阵地进一步巩固。

今年将制定、修改大数据发展应用条例

报告显示，今年省人大常委会全年安排制定、修改和审议法规22件，预备审议4件，调研论证30件。具体来说，通过立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制定、修改大数据发展应用条例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等。

抓好惠民立法，制定、修改家庭教育促进条例、实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、实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等。

加强环保立法，健全有效约束开发行为和促进绿色发展的法规制度，制定、修改自然保护区条例、节约能源条例等。

推进弘德立法，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立改废释全过程，制定、修改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、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条例等。

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部署，全面清理并修改我省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地方性法规，督促设区的市按期完成相关任务。做好促进外商投资、促进乡村振兴、生态环境监测、水污染防治、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、军民融合发展等调研论证类立法项目的工作。就促进大型科学仪器共享、铁路安全管理等，与沪苏浙人大开展立法协同协作。

组织人大代表参与长三角跨区域履职

今年省人大常委会将进一步深化和拓展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。其中，将加强我省各级国家机关与本级人大代表的联系，推深做实人大常委会与代表、代表与群众“双联系”。加大议案建议督办力度，健全“三办”机制，督促提高办理质量。丰富闭会期间代表活动，组织代表开展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、参与长三角跨区域履职活动。加快代表履职档案信息化建设，形成科学、合理、全面、量化的履职评价体系。

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董开军作工作报告：

全省法院审判执行案件结案率居全国法院首位



1月14日上午，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。大会听取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董开军作《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》。2019年，全省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369438件（含诉前调解案件170056件、涉诉信访案件17830件），办结1337378件。全省法院审判执行案件结案率97.3%，居全国法院首位。
□ 记者 徐越蔷/文　高斌/图

审结涉黑涉恶案件867件7376人

董开军介绍，过去一年，全省法院审结刑事案件53019件，判处罪犯63826人。审结涉黑涉恶案件867件7376人。

今年我省将在打好扫黑除恶长效常治“法律战”上下功夫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三年，案件进入“审判季”。公正高效审理好涉黑涉恶案件，严把证据标准，依法保障被告人诉讼权利，确保案件审判经得起法律和历史检验。紧盯“关系网”“保护伞”不放，及时移送案件审理中发现的有关线索。严格执行黑恶势力刑事案件财产处置意见，准确适用和执行财产刑，摧毁黑恶势力经济基础。

加快长三角司法协作步伐

2019年，安徽省高院与沪苏浙高院共签环境资源司法协作框架协议、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交流合作协议，联合发布8个环境资源司法保护典型案例，服务长三角绿色共保共建。7月31日，黄山歙县法院与宁波中院立案系统成功对接，标志着长三角地区实现跨域立案。

完善长三角执行协作机制，我省法院协助沪苏浙法院执行20762件，沪苏浙法院协助我省执行6275件。探索诉讼服务、电子送达等数据跨区域对接，推动长三角智慧法院数据资源共享共用。

全年执结标的额1950.1亿元

过去一年，全省法院坚持巩固“江淮风暴”执行攻坚成果，向切实解决执行难这一新目标进军。共受理执行案件363533件，执结354072件，结案率97.4%，在全国法院名列前茅；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98.8%，居全国法院第4位；执结标的额1950.1亿元，同比增长16.8%。

去年，强制执行力度持续加大。统一开展“江淮风暴”春、夏、秋、冬行动，力克“钉子案”“骨头案”，共腾退房屋、土地786.2万平方米。同时，强化联合惩戒，共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187057人次，限制高消费261750人次，限制乘坐飞机、动车、高铁505502人次，限制出境121人次，全方位的高压威慑让老赖一处失信、处处受限。

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薛江武作工作报告：

全省检察机关去年批捕涉黑涉恶犯罪3534人



1月14日上午，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。大会听取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薛江武作《安徽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》。过去一年，全省检察机关受理各类案件13.4万件，同比上升11%。今年我省将持续深化“智慧皖检”建设，探索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技术等现代科技在检察办案中的运用。
□ 记者 徐越蔷/文　高斌/图

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2156人

薛江武介绍，去年，全省检察机关聚焦服务“三大攻坚战”，积极防范重大风险，精准助力乡村振兴，坚定维护特殊群体利益。依法严惩以“私募基金”“养老扶贫”“影视文化”等为幌子的非法集资活动，严厉打击网络手机诈骗等新型犯罪、“套路贷”“校园贷”等破坏金融秩序犯罪，起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、集资诈骗、组织传销等涉众型犯罪842人，同比上升41.28%。

围绕人居环境整治，开展生态环境大巡查，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2156人，提起生态环境公益诉讼254件，助推农村“三大革命”和“五清一改”落实落地。

另外，全省检察机关强化特殊群体司法保护。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，批捕1561人，起诉1981人。合肥市检察机关依法起诉网民关注的“电梯间殴打儿童案”，梁某某无端殴打儿童的行为受到法律严惩。

强化妇女权益保障，起诉侵犯妇女人身权犯罪1359人。

批捕涉黑涉恶犯罪3534人

过去一年，全省检察机关批捕涉黑涉恶犯罪3534人，同比上升63.54%；起诉5254人，同比上升90.22%。会同公安、司法行政部门推进看守所、监狱等“第二战场”线索摸排，挖出涉黑涉恶“保护伞”线索1557条，起诉“保护伞”犯罪68人。

三级检察长带头办理大要案203件，省检察院领导包案督办蚌埠“刘氏兄弟”等11起重大复杂案件，一批长期危害地方、欺压百姓的黑社会性质组织受到依法严惩。

受理监委移送职务犯罪案件888人

2019年，全省检察机关加强与监委沟通配合，完善职务犯罪案件办理衔接办法，积极发挥决定逮捕、提起公诉职能作用，受理监委移送职务犯罪案件888人，同比上升73.78%，已起诉658人，依法办理茆庆国、葛家德、钱斌等18名原厅级干部职务犯罪案件。严格实施修改后《刑事诉讼法》，依法行使对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权，立案查办37人，位居全国前列。